

訓令

民國三十五年四月
令省會公署參局

日 字第

號

查奉省航業局自今年元月收租成立長升為雅新護航業務及維持

碼頭秩序以倉棧等事宜徑由本府電准軍政部渝卅五部

二機字第零二零五五代電就該局有領據支內均紀步槍一百五十支每

支配刺刀一柄子彈二百發據交該局航業隊應用在案等因

陳派航業隊長郭克敏前來洽領外仰即呈請核辦為要此令

用此

此令

湖北省公署參局

主席王自日

一、抄查旦系諸槍支數呈以消令借不省金整空官局取

航警隊長村往治所

二、候治所後自報所尚素品否

未

出



胡

三

三

三



文書股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便箋

附件

本案係

貴局主事應移請

貴局辦理具報駐

此致

航業局

廳科

中華民國卅五年
九月廿日發

總航

0481

作智先

一

三十八

三十八

建設廳

第二科

航電 第元

明三十五

中華民國卅五年三月十六日

航業局所需標文就前檢省會公安局令民使用由

附件

事由詳批示

軍

政

部代

中華民國

廿五年

三月

02055

353月15(星期)時

省建字第2310號

武昌王主席知屋丑說省建航接要素收繳故械

為事需往就房接看公不交白於支引記校用陳誠系要主械持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湖北省档案馆

